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、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1月1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,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、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关于制定、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

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,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,根据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 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 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本次制 定、修订部分治理制度;其中:原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》合并至《独立董事 制度》,原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合并至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。 本次制定、修订的相关制度具体情况如下:

序号	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需要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
1	《独立董事制度》	修订	是
2	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3	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4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5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6	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	制定	是
7	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否
8	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否

9	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否
10	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否
11	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 变动管理办法》	修订	否
12	《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3	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	修订	否
14	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5	《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6	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7	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	修订	否
18	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	修订	否
19	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》	修订	否
20	《内部审计制度》	修订	否
21	《总裁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22	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23	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
上述第1至第6项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施行;其余制度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。

上述治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1月13日